**大足区老旧住宅增设电梯公示**

大足区龙岗街道西街社区阳光水岸小区3栋2单元增设电梯事宜经本栋（或单元）业主表决通过，现将增设电梯方案予以公示，公示期7日。若相邻业主等利害关系人有意见，请及时与本栋（或单元）增设电梯业主代表协商，或向属地镇（街）、社区居委会反映。

相邻利害关系人请注明身份（个人姓名及身份证复印件、房屋产权证明）、联系电话和邮寄地址，自公示期满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书面意见、房产证（或购房合同）等证明涉及其利害关系的材料邮寄或直接提交至属地镇街、社区居委会。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自动放弃权利。

公示时间：2025年 4 月 30 日至2025年 5 月 6 日

公示地点：小区大门口及3栋2单元楼梯口

公示网站： https://www.dazu.gov.cn/qzfjz/lgjdbsc/zwgk\_53321/zfxxgkml/hmhnzj/202504/t20250430\_14575094.html

附件：1.增设电梯总平面、平面、立面、剖面图

2.增设电梯表决结果

属地社区居委会盖章确认：（盖章）

2025年4月30日

业主代表姓名：马朝东 房号：4-2 联系电话：13\*\*\*\*\*\*\*\*\*9镇（街）地址：大足区一环北路西段12号 联系电话：43721566

社区居委会地址：一环北路西段256号附43号 联系电话：43778591